

臺南市黎明高中 甄選約聘資訊職員壹名

一、資格：

1. 大專以上畢業(科系不限)。
2. 須具備電腦硬體裝設、軟體系統安裝維護能力、熟悉網路管理及資訊安全領域、熟悉 VM Ware 系統環境
3. 具電腦文書作業能力，做事細心，工作熱忱度高。
4. 如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、33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不得報名，倘報名時未發現，於聘用後仍應予免職。
5. 薪資依「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標準表」敘薪，月薪 60,000 元，約聘期間表現良好，可晉升為正式職員。

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5 月 29 日中午 12:00 止。

三、報名方式：請將下列應徵資料備齊後，郵寄至本校人事室或以電子郵件寄送至人事室信箱 (lmshr213@yahoo.com)。資料寄出後，敬請來電確認是否已收件。

1. 履歷表 (形式不拘)
2. 自傳 (形式不拘)
3.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
4. 身份證影本
5. 其他資訊加分證照(證書…)或作品

註：不合者恕不退件及函覆

四、開始上班日：115 年 6 月 15 日起

五、試用期 3 個月，試用期間薪資 6 萬。

六、通過初審者將以電話通知參加面試，未接獲通知者，恕不另行通知。

七、收件地址：721 台南市麻豆區井東里磚子井 141 號 臺南市黎明高級中學人事室收

八、詢問電話：06-5717123 轉 213 人事室 許小姐